

臺中市新平國小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後照顧班招生簡章

一、為促進兒童健康成長、支持職業婦女婚育、使父母安心就業，學生課後獲得妥善照顧，特依據「臺中市公立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補充規定」開班。

二、活動內容：以生活照顧為主，輔以家庭作業指導及文康活動。

三、上課日期：

(一)一～五年級：113 年 2 月 16 日(五)至 113 年 6 月 28 日(五)

(二)六年級：113 年 2 月 16 日(五)至 113 年 6 月 12 日(三)

四、上課時間：

(一)每日放學後到課後照顧班教室上課，18:10 於本校大門口統一放學。

(二)政府規定之補班補課日，均正常上課。

(三)學校假日辦理運動會及運動會補假，課後班停課。

五、招生人數：

一～四年級預定各招收 3 班、五六年級預定各招收 2 班，每班 20-25 人，班級人數未達 20 人時得減班或併班調整，額滿時可列冊候補。

六、費用：

(一)分二期收費，2~4 月為第一期、5~6 月為第二期。預估金額如右表，開學後另發繳費通知單收費。

(二)繳費後如有退班情形，依「臺中市公立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班補充規定」辦理退費。

(三)低收入戶子女、原住民學生、身心障礙學生可減免費用，請提供相關證明文件。

(四)開班後，如遇法定傳染病依法停課者可辦理退費。

(五)一般事病假、課照班時間參與其他活動、未全程參與等情形依規定恕不退費。

年級	2~4 月	5~6 月
一二年級	7345	6142
三四年級	5497	4734
五年級	4617	3942
六年級	4617	2866

七、報名方式

(一)本次採線上報名，請於 12 月 27 日前，掃描 QR-code 填資料報名，或連結網址 <https://forms.gle/W75tEfng3EW2UygNA> 報名。收到系統回傳電子郵件即代表報名完成。



新平課後照顧班報名 112-2

(二)報名人數超額時，弱勢學生優先錄取。

(三)預定 1 月 2 日於本校網頁公布錄取及編班名單。

八、家長配合事項：

(一)學生若因故無法上課，應事先請假。

(二)為了培養孩子固定作息，放學如需提早接回，請盡量利用 17:30，於大門口等候警衛通知老師。

(三)家長逾 18:30 未接回學生、或學生不服管教影響班級秩序者，將記 1 點處理，累計達 3 點時，學校得予退班退費。

業務承辦人：教務主任 董學奇，電話:23914533 分機 711。